

勐满镇 2016 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全年工作总结

一年来，勐满镇计划生育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关心、帮助和指导下，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为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不断求真务实，扎实工作，使全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保持了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人口出生、死亡变动情况

全镇现有 4496 户，18877 人（不包括黎明农场和流动人口），已婚至 49 周岁育龄妇女 3697 人。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镇共出生人口 217 人，出生人数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3 人，死亡 117 人，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16 人，自然增长率 5.31%。

（二）出生孩次情况

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镇共出生 217 人，一孩出 91 人，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1 人；二孩出生 115 人，二孩出生人数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6 人，三孩出生 11 人，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8 人。

（三）出生男女性别比与符合政策出生情况

全镇出生的 217 人中，男性 106 人，女性 111 人，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95；一孩政策内出生 76 人，占一孩出生总数的 83.5%，二孩政策内出生 111 人，占二孩出生总数的 96.5%，三孩政策内出生 9 人，占三孩出生总数的 81.8%。

（四）女性初婚及落实各种节育措施情况

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全镇共有女性初婚80人，已婚至49岁育龄妇女3697人，占全镇总人口比重的19.58%，其中采取各种节育措施3078人，综合节育率为83.26%。

二、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

1. 我镇在机构改革后，及时调整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坚持计划生育责任目标考核，落实党政“一把手”负责制，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并与各村委会签订《2016年度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

2. 落实计生办编制、人员、责任。目前计划生育办公室编制1人，在职1人，村级计划生育宣传员7人，能正常开展相关工作。

（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工作

1. 巩固、推进“一盘棋”工作机制建设。我镇结合各计生协会开展全镇流动人口清查工作，完善各村流动人口台账，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

2. 推进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积极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建立流动人口管理台账，免费发放安全套，提供计划生育政策咨询。

3. 组织开展农民兄弟姐妹和流动人口评计划生育“双评活动”，活动共发放问卷调查表100份，收回有效问卷调查表100份，其中《农民兄弟姐妹评计生问卷调查表》50份，对计生工作满意率为100%，《流动人口评计生问卷调查表》50份，对计生工作满意率为96%。

4. 加强基层台账管理及质量评估、强化死亡统计。我镇于 12 月开展村级人口计生统计台账自检自查工作，各村已按要求重新整理统计台账，核实信息、及时运转。

5. 加强流动人口全员信息统计和信息化工作。我镇于 7 月对村级计划生育宣传员和服务员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业务知识综合培训，及时变更《云南省育龄妇女及家庭成员人口数据库系统》相关信息，及时开展进行流动人口协查工作。

（三）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1. 扎实落实全面两孩政策，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一是认真做好生育登记及审批程序，2016 年 1 月至 9 月，已办理壹孩生育登记 73 件，贰孩生育登记 53 件，申报三孩生育审批 4 件。二是行政处罚合法合理，案件卷宗管理规范，共查处违反计划生育管理案件 7 件，征收行政处罚款 1.7 万元。

2. 符合政策生育率。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镇共出生 217 人，其中政策外出生 21 人，符合政策生育率为 90.32%。

3. 综合节育率。全镇共有已婚至 49 岁育龄妇女有 3697 人，其中采取各种节育措施 3078 人，综合节育率为 83.26%，

（四）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控率

我镇于 3 月开展整治“两非”专项行动，一是加强对终止妊娠药品管理，严厉打击终止妊娠药品非法经营活动；二是加强对 B 超室人员的管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镇共出生 217 人，其中男性 106 人，女性 111 人，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95。

（五）强化宣传教育工作

1. 深入贯彻学习宣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我镇坚持月例会宣传员和村小组服务员集中学习制度，宣传员每月到乡镇集中学习，村小组服务员到村委会集中学习。

2. 通过各种节日、纪念日和活动日，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采用发放宣传单、填写调查问卷、张贴墙报等多种形式开展国情国策教育。

3. 巩固计划生育宣传阵地、加强进村入户的宣传。今年，我镇结合扶贫、换届等重点工作，在进村入户开展重点工作的同时积极宣传计划生育政策，讲解法律法规，宣传品进村入户率达 97%，群众对生育政策和优生优育知识的知晓率达 97%。

4. 制定舆情监测，加强与镇民政、派出所和卫生院等相关单位互通互报，共享信息，齐抓共管。

（六）开展基层业务培训

我镇不断加强计生队伍建设，分别于 7 月 21 日和 11 月 29 日在镇政府开展了两次计划生育工作全员综合业务知识培训。村宣传员每个月例会集中培训，学习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

（七）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制定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

一是认真核实奖励对象，2016 年申报独生子女户升学奖励 8 户 8200 元，独生子女保健费 74 户 8690 元。二是积极宣传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政策，已参保 556 户 2124 人。三是定期开展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对象见面工作，确保

奖励落实到位。**四是**建立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联系人制度，并于12月6日对计生困难家庭开展了“关爱特殊家庭营造温情计生”慰问活动。

（八）夯实计生协基层组织

我镇七个村委会已全部创建完成村居自治“会员之家”，建设有悄悄话室、文化大院，不断加强计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计生协各项制度、职责。对会员进行申请登记，建立村级计划生育协会会员联系户制度，创建联系台账，每个会员联系2-3户群众，倾听群众声音，帮群众出谋划策。

（九）当年工作有特色，有创新

一是结合村级换届工作和村规民约完善修订之机，加强计划生育管理，把计划生育管理纳入村规民约制定，村民自己管理自己，自我约束，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逐步达到村民自治。二是加强网络建设，要求各村使用云南省基层综合服务平台办理计划生育婚育证明和生育登记，采取1对1培训方式，使各村都能熟练运用平台办事，简化流程，节约时间，真正的方便群众，为民服务。

三、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是社会抚养费征收难。综合征收机制不完善，基层计划生育执法力量薄弱，缺乏强制力，同时受经济条件制约，不少群众生活还很困难，有的还没有解决温饱问题，全额缴纳比较困难。二是流动人口管理难度大。流动人口底数不清、信息不准、流动频繁。三是边境村寨涉外婚姻较多，因没有相关证明，许多夫妇无结婚证，无法申领《生育服务证》。

四、下一步计划

（一）继续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重点宣传中央《决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干部群众思想认识，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二）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全员统计和信息化工作，巩固、推进“一盘棋”工作机制建设，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工作。

（三）继续推进专项文明执法活动，进一步健全人口计生法制管理秩序，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力争把政策外怀孕控制在萌芽阶段，杜绝出现政策外怀孕及政策外生育的现象发生，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四）建立健全村级计划生育协会制度，组织和发展会员，建立“会员之家”等会员活动阵地，健全会员小组、会员联系户等组织网络，发挥带头、宣传、服务、监督、交流的作用，团结动员广大会员和群众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关心服务计划生育家庭，增强家庭发展能力和幸福感。

（五）加强计生队伍建设。建立机制，完善措施，稳定基层计生干部队伍，不断加强基层计生队伍作风建设，造就一支懂业务、会管理、想服务、会服务、能服务的计划生育队伍，切实抓好人口计生各项工作，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勐满镇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1日